股票简称: 紫光股份 股票代码: 000938 公告编号: 2017-034

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紫光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,于 2017年5月1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,于 2017年5月26日在紫光大楼一层116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赵伟国先生主持,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6名,符合《紫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3名监事列席了会议。

经审议、逐项表决,会议做出如下决议:

一、通过关于修改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 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的相关规定,同意公司对 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作如下修改:

序号	修改前	修改后
1	第三条 审计委员会由三名 外部董事 组成,其中两名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,并且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。	第三条 审计委员会由三名 董事 组成,其中两名 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,并且至少有一名独立董 事为会计专业人士。
2	第五条第二款 审计委员会委员人数达到本议事 规则规定人数的三分之二以前, 审计委员会的职 权应受到合理的限制。	第五条第二款 审计委员会委员人数达到本议 事规则规定人数的三分之二以前, 审计委员会 暂停行使本议事规则规定的职权。

完整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6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二、通过关于修改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 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的相关规定,同意公司对 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》作如下修改:

序号	修改前	修改后
1	第四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三名 外部董事 组成, 其中两名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。	第四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三名 董事 组成,其中两名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。
2	第六条第二款 在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人数达 到本议事规则规定人数的三分之二以前, 薪酬与 考核委员会的职权应受到合理的限制。	第六条第二款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人数达 到本议事规则规定人数的三分之二以前, 薪酬 与考核委员会暂停行使本议事规则规定的职权。

完整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》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6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。

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5月27日

